

## 上海台商子女學校九年級直升高一獎學金實施要點

自 2020 年 8 月 1 日起開始實施

一、目的：有效鼓勵本校優秀九年級應屆畢業生直升本校高中部一年級就讀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

- (一) 本實施要點適用於 2020 年 8 月 1 日起本校九年級直升高一之學生。學生須於九年級上學期開學以前進入本校就讀，且於參加當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之前，選擇直接入學本校高一就讀之學生。
- (二) 在校期間日常生活表現平均達 80 分以上，未曾受記大過以上處分且小過、警告銷過完畢之學生。

三、獎學金領取標準：

- (一) 依據學生在校成績及模擬考成績計算其直升高一獎學金。
- (二) 成績計算方式為「前五學期平均成績\*1.5+在校模擬考分數平均\*1=總和成績」。
- (三) 總和成績前 50 名者，得領取本項獎學金，若有學生放棄直升，遇缺不遞補。

四、獎學金金額：

名次	獎學金金額	備註
1	¥200,000	1. 本獎學金須於教育部學籍核准後辦理。 2. 獎學金分 6 個學期發放，於註冊時發放或減免。 3. 為了維持良好的學習品質，後 5 學期每學期學期成績總平均須達 85 分以上，始可繼續領取應得之獎學金，未達上述標準者取消該學期獎學金，直至成績再度達獎勵標準始恢復頒發。
2	¥180,000	
3	¥160,000	
4	¥140,000	
5	¥120,000	
6-10	¥100,000	
11-15	¥60,000	
16-20	¥40,000	
21-25	¥30,000	
26-30	¥20,000	
31-50	¥6,000	

五、本實施要點陳校長核可，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